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苏州恒义天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义天成”）是由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通化融沣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圣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为了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为恒义天成投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新华支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经测算，拟为恒义天成提供担保 24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39 个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公司苏州恒义天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简介

公司名称：苏州恒义天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15 年 07 月 24 日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普惠路 456 号

登记机关：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合伙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化融沣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圣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通化融沣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恒义天成是由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通化融沣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圣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成文家族。

3、恒义天成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8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9,008,104.92	562,635,844.47
负债总额	394,875,875.81	390,604,576.40
期中：银行贷款总额	198,400,000.00	198,4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99,204,880.37	194,933,580.9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164,132,229.11	172,031,268.07
	2017 年 1-12 月（经审计）	2018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3,249,693.06	48,037,009.67
利润总额	25,046,710.67	9,278,984.36
净利润	20,148,500.26	7,899,038.95

4、恒义天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恒义天成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新华支行申请最高额度人民币 24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担保额度，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前述担保尚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

新华支行审核同意，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 39 个月。本公司目前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恒义天成提供担保是满足其对外投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其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已审批的实际担保总额为 71,400 万元（含本次新增的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6.30%，全部为对全资公司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担保涉及诉讼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